

蚌埠市双环电感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蚌埠市双环电感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6年6月24日在安徽省蚌埠市长征南路88号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会议通知于2016年6月22日由专人送达至各位董事。公司现有董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董事5人。会议由佟卫东董事长主持，监事会成员及公司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书面投票的方式审议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蚌埠市双环电感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淄博智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议案内容：以经评估的淄博智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228.64万元为基准，蚌埠市双环电感股份有限公司向淄博智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现金增资237.98万元。本次增资后，淄博智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408.16万元，其中蚌埠市双环电感股份有限公司持股208.16万元，持股比例为51%；淄博智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现股东持股数不变，合计持股200万元，合计持股比例为49%。

蚌埠市双环电感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分两期缴纳，其中增资协议签署后十日内首期缴纳10%，即23.798万元，剩余90%，即214.182万元在7月30日前完成出资。全部增资完成后，增资额超过持股208.16万元部分的29.82万元计入目标公司资本公积。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委派李福喜和佟卫东为淄博智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的决议》。

拟委派李福喜先生和佟卫东先生为淄博智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由佟卫东先生出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委派树琴为淄博智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监事的议案》。

拟委派树琴女士出任淄博智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监事。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蚌埠市双环电感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蚌埠市双环电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七日